

唐山市财政局文件

唐财农复〔2020〕1号

唐山市财政局

关于拨付 2020 年市级财政专项扶贫资金 的通知

各县（市）财政局：

按照《唐山市扶贫开发和脱贫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下拨 2020 年市级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的请示》（唐扶贫脱贫办〔2020〕1 号）和《唐山市扶贫开发和脱贫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下拨 2020 年市级财政精准防贫资金的请示》（唐扶贫脱贫办〔2020〕2 号）文件，现拨付你县（市）2020 年市级财政专项扶贫资金（详见附表），该项资金预算列 2020 年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

一、各地要严格按照《河北省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管理办法》（冀财农〔2017〕96 号）和《唐山市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管理办法》（唐财农〔2019〕89 号）要求，加强资金监督管理，确保安全、规范、有效使用资金。

二、要按照唐山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转发市财政局、

市扶贫办、市发展改革委扶贫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实施细则的通知》（唐政办字〔2018〕188号）的要求，对扶贫项目资金实施全过程绩效管理，确保资金精准使用，尽早发挥效益。

三、要按照唐山市市扶贫办 唐山市财政局《关于印发〈唐山市扶贫资金项目公告公示实施办法〉的通知》（唐扶办〔2019〕15号）的要求，严格落实扶贫资金项目公告公示制度。

附件：唐山市 2020 年市级财政专项扶贫资金分配表



抄送：市农业农村局

唐山市财政局办公室

2020 年 1 月 13 日印发

附件

唐山市 2020 年市级财政专项扶贫资金分配表

市县名称	合计(万元)	产业扶贫支出方向金额(万元)	精准防贫支出方向金额(万元)
滦州市	416.2	356.2	60
滦南县	302	260.4	41.6
乐亭县	184.4	121	63.4
迁西县	98.7	66.2	32.5
玉田县	204.2	164.2	40
遵化市	398	364.4	33.6
迁安市	97.4	61.4	36
合计	1700.9	1393.8	307.1